

建水县生猪外调项目助推畜牧业快速发展

马云勇*,孙建萍,管应福

(红河州建水县畜牧兽医局,建水 654300)

摘要:建水县生猪外调项目是国家财政部、统计局批准实施的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本文全面总结了该项目完成情况及取得的主要经验。

关键词:建水县;生猪外调项目;项目实施

1 项目基本情况

建水县2009年被中央财政部、国家统计局批准实施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项目总投资835.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401万元,项目单位自筹434.5万元。该项目在省、州各级政府及相关业务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按云财农[2010]86号和红财农[2010]75号文件批复的《实施方案》建设内容,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狠抓项目工作落实,按照“看得见、摸得着、有指标、能考核”的原则,坚持以“强基础、重科技、扬特色、创品牌、增效益、建制度、抓整合、促发展”的工作方针,认真组织推进项目全面实施。现将项目完成情况总结于后:

2 建设内容及完成情况

2.1 在南庄镇、临安镇、面甸镇等9个乡镇23个规模养殖场,新建或改造圈舍15900m²,目前,实际完成20000m²,完成率125.8%。

2.2 引进良种母猪1100头、公猪80头,完善和建设种公猪厩舍、采精室、精液配兑室等475m²,购置猪人工授精设备1套。

2.3 排污沟渠及管道完成2300m、堆粪区2200m²、储液池、沉淀池、发酵池等1600m³;分别完成批复任务的115%、110%和160%。

2.4 改造面甸镇、官厅镇、李浩寨乡等猪人

工授精网点建设3个,购置猪人工授精设备3套。

3 主要措施和经验

在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县财政、畜牧部门全面贯彻落实财政部各项管理要求,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分工协作,齐抓共管,并立足县情,合理规划,科学安排,高标准,严要求,扎实把这件利国利民的好事办实,实事办好。

3.1 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方案》批复内容实施。

3.2 因地制宜,科学选择项目实施地点。

3.3 制定实施方案,完善工作机制。结合实际提出了“把握一条原则,坚持二十四字方针”的工作思路,(即:把握“看得见、摸得着,有指标、能考核”这一原则,坚持“强基础、重科技、扬特色、创品牌、增效益、建制度、抓整合、促发展”),制定了《建水县2009中央财政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并申报审批;建立了工作协调机制、项目管理机制、监管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推行“项目公示制、项目法人负责制、重点项目建设招投标制、项目建设监理制”的“四制”管理模式;出台了《建水县财政支持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和《建水县财政支持生猪调

* 作者简介:马云勇(1972-),男,汉族,大专,兽医师。

出大县奖励资金绩效考评办法》。

3.4 抓资金整合,发挥资金规模效应。以项目建设为契机,进一步推进支农资金的有效整合。一方面,以各级立项扶持的畜牧业生猪项目为平台,对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支农专项资金进行整合,实现资金规模效益。另一方面,吸引金融、社会以及民间资本投入到现代畜牧业发展生猪产业建设,形成畜牧业发展投资主体多元化格局。据统计,通过项目建设示范带动,全县共吸引企业、单位、矿业主等社会资金1亿多元,用于发展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

3.5 强化监督检查,实行绩效考评。畜牧、财政部门多次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督查,确保项目按计划实施。

3.6 加大宣传,扩大社会影响。通过网络、电视、刊物等方式,宣传相关政策和成效,扩大社会影响力。

3.7 抓畜牧科技推广,搞好技术培训。对23个规模养殖场养殖人员分期、分批进行科学养殖技术培训,共举办培训班5期260人(次)。

3.8 坚持“四个突出”的工作原则:一是突出主导产业的原则,优先保障规模养殖场生猪生产,同时对资源有优势、增收有潜力的示范村予以支持;二是突出区域优势的原则,根据我县生猪区域规划,择优选择重点地区,集中连片,规模发展;三是突出关键环节的原则,抓基础设施、品种改良等关键环节,重点投入,集中扶持;四是突出资金整合的原则。以立项扶持的主导产业项目为平台,对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支农专项资金(林业的沼气池建设、卫生的厕所建设、财政奖补农村街道硬化等资金)进行整合,统筹用于支持发展生猪产业项目建设。

4 取得的主要成绩和经济效益

4.1 主要成绩

4.1.1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畜牧业科学技

术的覆盖率和良种覆盖率,良种覆盖率达88%,较项目实施前增13个百分点;生猪标准化养殖得到了进一步提高,优质商品猪饲养数量逐年增加;预计2010年末,实现生猪存栏50.5万头(其中:能繁母猪5.36万头),肥猪出栏100万头,肉类总产10.6万t。

4.1.2 生猪计划免疫得到有效推行,生猪疫病得到有效控制,全县生猪疫病死亡率控制在3%以内。

4.1.3 促进生猪产品无公害质量认证工作。要求部分具有一定实力和规模的生产企业开展生猪产品无公害质量认证工作,打造了一批符合现代生猪产品质量安全要求的生产企业。

4.2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区采用“猪-沼-果”的循环经济养殖模式,对沼气、沼渣和沼液进行综合利用。沼气作生产生活用能源,沼渣和沼液作有机肥用于种植饲料地、蔬菜,使养猪场废弃物得到有效地处理和利用,具有良好的生态效益;

提高了母猪平均产仔数,由项目实施前的平均产仔8头/胎提高到10头/胎;猪人工授精技术得到全面推广,为实施好良种猪精液补贴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肥猪外调固定收购点由原来的3个增加到5个;新增畜牧产值,预计2010年全县外调肥猪将达到75万余头,按每公斤收购价比项目实施前多0.05~0.1元计算,新增产值864万元。

通过生猪调出大县项目的实施,使我县的生猪养殖逐步向大户集中,农村散养户逐年减少,让更多的人不养猪,让有资金、有实力的建设标准化程度较高的规模养殖场养更多的猪,真正成为名副其实的生猪调出大县。有力地提升了全县生猪养殖现代化水平,推动建水县生猪产业快速发展。